**儒乐湖第二小学项目校园文化建设设计服务**

**比**

**选**

**文**

**件**

比 选 人：赣江新区城市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时 间：2024年4月

**第一章 比选公告**

儒乐湖第二小学项目校园文化建设设计服务（项目名称）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就本服务进行比选，欢迎符合条件的单位前来报名参选。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儒乐湖第二小学项目校园文化建设设计服务项目。

2、项目地址：赣江新区。

3、项目规模：学校为公办完全小学，占地约52亩，总建筑面积3.26万㎡，设计办学规模30个班，可容纳1350名学生。

3、本次比选范围：儒乐湖第二小学项目校园文化建设设计服务，包括学校VI(视觉识别)系统、学校导视系统、建筑外立面、文化空间、教学空间等内容的设计。

比选人有权对比选范围内的实施内容进行调整，由此引起工作内容、合同价款、工期调整的，比选申请人须无条件接受，并不得对此主张任何权利

4、控制价：18万元。

5、服务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5日历天内。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比选申请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持有工商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

2、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

3、参加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4、比选申请人提供的所有证书、材料须真实可靠，且不得以挂靠方式、相互串通方式、借用其他单位资质方式或其他方式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其比选资格，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严格按相关法规进行处理。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比选。

**三、参与方式**

1、有意向的供应商请于【报价截止时间2024年4月24日9:30】前登录江西投资集团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ep.jxic.com/)公告查看页面点击“立即参与”。请未注册的供应商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注册咨询电话：400-8566-100，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影响报名及报价的，责任自负。

2、供应商需完整填写报价信息，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提交报价并上传响应文件（扫描件加盖公章），逾期责任自负。

3、具体注册事宜可登录精彩纵横云采购平网站（https://www.yingcaicheng.com）查看“帮助专区”，相关问题也可拨打咨询电话：400-8566-100

4、平台使用费、保证金金额：详见平台。

**四、参选文件的递交**

参选文件应装订成册，编制页码，用不透明的文件袋密封，并在封口密封封条后加盖公章，在2024年4月24日上午9:30时前，递交到赣江新区城市建设实业有限公司，迟到的参选文件将被拒绝。

**五、联系方式**

招标单位：赣江新区城市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杜女士

电 话：13697913596

**第二章 比选申请人须知**

**第一节 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比选人 | 名称：赣江新区城市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赣江新区永修县海昏路与开元大道交叉口国家级技能人才培养综合园区服务中心  联系人：杜工  电话：13697913596 | | | | | | |
| 项目名称 | 儒乐湖第二小学项目校园文化建设设计服务项目 | | | | | | |
| 建 设 地 点 | 赣江新区 | | | | | | |
| 比选规模 | 包括学校VI(视觉识别)系统、学校导视系统、建筑外立面、文化空间、教学空间等内容的设计。 | | | | | | |
| 标段划分 | 一个标段 | | | | | | |
| 比选申请人资质 | 详见比选公告第二条 | | | | | | |
| 工 期 要 求 |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5日历天内 | | | | 质 量  要 求 | | 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 |
| 付款方式 | 乙方提交全套校园文化制作图设计文件（含相应电子文件）经甲方确认后，甲方支付设计费至合同总额的90%；工程完工，根据甲方需求，乙方现场配合（现场变更等）完成后，经甲方确认后支付剩余设计费。 | | | | | | |
| 比选保证金 | 详见平台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 / | | | | | | |
| 现场踏勘 | 时间 | | 自行前往 | | 地 点 | | 科创城学校 |
| 比选申请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收到比选文件后3天内以书面形式递交 | | | | | | |
| 比选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在投标截止日期3天前以书面形式答复 | | | | | | |
| 比选控制价 | 18万元 | | | | | | |
| 参选文件递交 | 受理  单位 | 赣江新区城市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 | | 地 点 | 江西省赣江新区永修县海昏路与开元大道交叉口国家级技能人才培养综合园区服务中心 | |
| 参选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2024年4月24日**9:30**时** | | | | | | |
| 开选时间 | 时 间 | | | **2024年4月24日**9:30**时** | | | |
| 地 点 | | | 江西省赣江新区永修县海昏路与开元大道交叉口国家级技能人才培养综合园区服务中心 | | | |

**第二节 比选须知**

1、比选报价：参选单位应在比选控制价范围内报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比选报价应包括提供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应缴纳的税费、乙方日常运行所需的行政、通讯费用、工作人员的薪金、奖金、福利、交通、食宿、加班以及到现场人员差旅费等所有费用。

3、比选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4、装订要求：应统一用A4纸幅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招标人对由于比选响应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5、签字或盖章要求：

（1）比选响应文件（正、副本）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

（2）比选响应文件按格式要求签字或盖章。

（3）比选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比选响应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加盖供应商的单位公章。

6、密封和标记：供应商需将比选响应文件装在密封袋内并在封套上载明相关信息，所有密封袋密封口由供应商密封，并在密封袋的所有骑缝处加盖单位公章。

7、投标文件组成

（1）营业执照（副本）

（2）参加比选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申明

（3）技术支持和完善的服务声明函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投标人报价及承诺书

（7）业绩证明相关文件

（8）拟派团队人员

（9）设计方案

（10）其他材料

8、除上述内容外，比选申请人在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澄清发出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比选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比选人和比选申请人起约束作用。

9、比选申请人获取比选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比选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及时向比选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比选申请人自己承担。比选申请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比选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比选申请人的参选文件没有按比选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参选文件没有对比选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参选文件有可能被拒绝。

**第三章 服务要求**

|  |  |
| --- | --- |
| **服务名称** | **具体内容** |
| **一、学校VI（视觉识别）系统设计** | logo优化：在校方原有logo基础上辅助图形和色彩方面优化及具体应用设计。 1.辅助图形规范：（1）辅助图形彩色稿规范 （2）标志释义（3）辅助图形缩小或放大后的视觉修正规范 （4）安全空间规范 （5）辅助图形的使用原则规范 2.色彩范围：（1）标准色 （2）标准色色阶 （3）主辅助色 （4）标志的色彩表现形式规范 （5）标志的色彩搭配规范 （6）标志在常见色色彩上的使用规范 （7）标志在各种代表型图片上的应用规范 3.办公日常应用：包括但不限于名片、资料袋、笔记本封面、PPT模版（封面、内页、封底）、工作胸卡、学校徽章、获奖证书、学校校旗等 4.吉祥物：吉祥物形象，三视图。 |
| **二、学校导视系统设计** | **室内导视系统：**1.立地式或挂墙式楼层总索引牌 2.分楼层索引牌 3.楼层号牌 4.班级牌 5.办公室 6.洗手间标识牌 7.功能室标识牌 8.公共安全标识牌 9.窗贴文化导视 10.地面艺术导视 11.文明行为提示牌  **室外导视系统：**1.学校交通指示牌 2.学校名称指示牌 3.各建筑物标识牌 4.学校建筑分布总平面图标识牌 5.立地式分流标识牌 6.植物知识介绍牌 7.爱护花卉草地标语牌 8.消防栓使用提示牌 9.功能分区介绍标识 10.区域责任牌 11.消防疏散图 12.教学楼屋面设计 |
| **三、建筑外立面设计** | 结合VI系统、室外导视系统建设需要和文化理念的呈现，优化校园外立面设计 |
| **四、文化空间设计** | 1.校园雕塑小品设计  2.校园公共区域：根据学校整体规划，进行区域规划和设计包括展示墙面、空间、人流动线设计，体现校园文化理念，校园文化主体，各宣传栏以及党建文化墙等。 |
| **五、教学空间设计** | 1.标准教室；2.公共区域等 |

**第四章 评审细则**

1、比选小组的组建：招标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组建比选小组。

2、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比选小组对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比选响应文件，按照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由招标人代表在比选现场随机抽取确定。

3、评审程序及标准

（1）初步评审：根据“二、供应商资格要求”进行资格评审。

（2）详细评审：对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按下表进行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比选小组各成员的算术平均值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标因素 | 分值 | 评标标准 |
| 1 | 价格评分 | 50分 | 1.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作为基准价，其中：（1）被否决投标的投标报价不参与基准价的计算，（2）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报价不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3）如有效的投标报价个数≥5家时，则各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的有效报价再计算评标基准价。  2.价格分计算方式：  （1）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时得价格分满分50分；  （2）其余有效投标报价得分计算方法为：投标报价每高于基准价1%扣0.5分，每低于基准价1%扣0.3分，不足1%按直线插入法计算，最终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注：有效投标报价指未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无效标，且不高于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 |
| 2 | 项目业绩 | 20分 | 参选人至少提供1个及以上校园文化建设设计类项目的业绩，时间为2021年1月1日至比选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天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个得5分，最高得20分  **评审依据：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 3 | 设计方案 | 30分 |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局限于）：设计概念、文化布置理念及整体布局、总平面图、总体鸟瞰图、局部透视图、功能分析、景观分析、剖面分析、投资估算等。  1)内容准确合理，排版美观，完全符合本项目要求，得21-30分;  2)内容较合理，基本满足本项目要求，得11-20分;  3)内容合理性一般，不太能满足本项目要求，得1-10分。  **评审依据：投标技术方案、效果图、展板、演示动画或多媒体动画。** |

1. **主要合同条款**

**（由比选人（甲方）与中选人（乙方）结合比选、参选文件和本项目具体情况签订。）**

**第六章 参选文件格式**

**儒乐湖第二小学项目校园文化建设**

**设计服务**

**参选文件**

单位名称：

参选单位（公章）：

**2024年 月 日**

目录

1. 营业执照（副本）

（2）参加比选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申明

（3）技术支持和完善的服务声明函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投标人报价及承诺书

（7）业绩证明相关文件

（8）拟派团队人员

（9）实施方案

（10）其他材料

1. 营业执照（副本）

备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参加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赣江新区城市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供应商签章：

日 期：

（3）技术支持和完善的服务声明函

致：赣江新区城市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承诺提供满足比选文件中良好的技术支持和完善的服务，本公司了解，虚假声明是严重的违法行为。本声明如有虚假，本公司愿意接受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给予的处罚，并自愿承担被取消入选资格、解除合同以及赔偿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损失的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签章：

日 期：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别: 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
| --- | --- |
|  |  |

比选申请人： (盖章)

日期: 2024年 月 日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赣江新区城市建设实业有限公司(招标人)的儒乐湖第二小学项目校园文化建设设计服务的投标。授权委托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比选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委托期限：投标有效期内。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
| --- | --- |
|  |  |

授权委托日期: 2024年 月 日

（6）投标价格及承诺书

致：赣江新区城市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比选人）

根据贵方为儒乐湖第二小学项目校园文化建设设计服务的比选公告，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 （姓名）代表比选申请人 提交参选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按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全部内容含税投标总价 （大写） 元，（小写） 元（税率 %，不含税额 元，税额 元）。

2、完全响应比选文件工期要求，因我司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因此引起的损失由我司全部自行承担，同时比选人有权取消我司中选资格，且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

3、根据比选申请人须知相关规定，我方承诺，在施工中忠实履行合同，我司将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本比选有效期为比选截止时间起 90 个日历天。如果在规定的比选时间后，我司在比选有效期内撤回参选文件，比选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我司无任何异议。

5、我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我公司一直合法经营，在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所提交的一切资料和数据，保证是真实的。本公司了解，虚假声明是严重的违法行为。本声明如有虚假，本公司愿意接受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给予的处罚，并自愿承担被取消中选资格、解除合同以及赔偿本项目比选人损失的后果。

6、我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比选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我司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比选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我公司承诺本次比选过程中，如有围标、串标、陪标、行贿等行为发生，我公司愿意向贵司承担本次参选总价两倍的赔偿及其他可能带来的一切后果。

8、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比选。

参选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4年 月 日

（7）业绩证明相关文件

备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8）拟派团队人员

（9）设计方案

（10）其他材料